

# 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合同

合同名称: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采购喷墨打印机网上商城合同  
甲方: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合同金额(元): ¥1,300.00

合同编号: HK460100411001A201903002638  
乙方: 海南吉米来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大写: 壹仟叁佰元整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签订本合同, 并共同遵守。

## 一、合同标的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爱普生(EPSON) L380 喷墨打印机	爱普生/EPSON	L380	1	¥1,300.00	¥1,300.00
合同金额:	¥1,300.00				

## 二、交货时间、地点

1. 送货时间: 从下单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交货 (下单时间 2019-03-19 09:47:20)
2. 交货地点: 海南 海口市 秀英区 西秀镇 长滨路东二街7号18栋北4楼

## 三、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质保期按照生产厂家标准;
- 2、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 并完全符合生产厂家或国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 3、乙方应保证在质保期内按照生产厂家的服务标准向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4、货物的保修期或与质量相关的其他期限均自完成最终验收并由甲方签署了货物验收单之日算起。
- 5、乙方联系人电话: 林茂 19989871863

## 四、验收标准:

- 1、装箱单 (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产品使用说明书及其他应随产品一同装箱的技术资料等);
- 2、一次开箱合格率大于98%(百分之九十八)。

## 五、货款支付:

银行转账

乙方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大英山支行

帐号: 46050100313600000261

## 六、违约责任

- 1、如乙方延期交货或甲方延期付款, 每逾期一日, 违约方应按合同金额1%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5%, 逾期超过5日, 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违约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2、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 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 七、解决纠纷方式:

- 1、双方协商;
- 2、提请海口仲裁委员会仲裁;
- 3、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八 - 其他

- 1、 本合同一式肆份，中文书写，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和集中采购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执一份。
- 2、 本合同需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甲方： (公章)  
法定 (授权) 代表人：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19. 3. 26

乙方： (公章)  
法定 (授权) 代表人：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